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我评价报告

一、单位全称

稷山县科学技术协会

二、自我评价小组成员名单

组长：马淑青 科协主席

成员：董艳平 科协副主席

杨 燕 科协普及股股长

闫志江 科协学会股股长

三、自我评价小组职责分工

组长：负责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筹划部署、领导部门绩效评价小组开展工作。

成员：填写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数据，撰写部门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，收集整理自评材料。

1. 进行评价的依据和评价方法

依据《部门（单位）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评价表》、《稷山县工作经费支出绩效评价分指标》对部门和单位职责履行情况、行业发展规划运行完成情况，资产配置和业务活动开展情况，资金拨付和支付进度情况等方面，进行分析评价。采用目标预订与实施效果比较法，通过比较2021年度财政支出所产生的实际结果与年初预订的目标，分析完成、未完成目标的因素，从而评价财政支出绩效。

1. 绩效目标和实施结果

通过进行对比，说明原因，根据“评价方案”拟定的打分办法进行打分，我部门2021年工作经费绩效自我评价为“优”（分值：94 分）。

1. 主要职责履行完成情况

开展学术交流和学术活动，活跃学术思想，促进学科发展，推动自主创新，维护科技工作者的合法权益，反应科技工作者的意见和需求，举荐优秀科技人才，对各种学会、协会、研究会进行管理指导，弘扬科学精神，普及科学知识，传播科学思想和科学方法，推广先进技术，科技咨询服务，推动科技成果转化，完成县委、县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。

2.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2021年部门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，将二级指标“成本指标”细化为：设备购置1.52万元；办公经费3.48万元。完成情况为：设备购置1.52万元；办公经费3.48万元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因我部门履行职责不会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，所以将《稷山县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分值表》中的三级指标“生态效益”（分值4）一项删除，将“社会效益”原分值4调整为6，将“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”原分值4调整为6。

 稷山县科学技术协会

 2021年9月2日